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汉王科技”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4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2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1人，实际表决的董事11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采取通讯表决、记名投票的方式，形成决议如下：

一、以11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集团综合授信并对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集团综合授信并对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中的部分内容进行了调整并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详细信息请参见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调整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集团综合授信并对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及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本议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公司将另行择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 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取消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相关提案》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集团综合授信并对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中的部分内容进行了调整；根据公司治理要求，公司将调整后的议案重新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故需取消原已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集团综合授信并对部分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2021 年度股东大会其他议案保持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1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关于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取消部分议案的公告》。

三、以 11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汉王鹏泰对外投资设立境外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三级控股子公司深圳汉王鹏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汉王鹏泰”）因海外销售业务发展需要，拟使用自有资金 10 万港元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

本次对外投资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后续相关事宜。

本次投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1、新设香港子公司

企业名称：香港汉王鹏泰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

注册资本：10 万港元

注册地点：香港

法定代表人：李兵

经营范围：笔触控产品、通信产品、电子产品与配件的销售、技术咨询与技术 开发，信息技术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深圳汉王鹏泰自有资金

（二）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汉王鹏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司落实海外业务布局的战略规划，有利于提升其持续发展能力和综合竞争优势。本次投资使用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可能存在的风险

境外的法律、政策体系、商业环境与国内存在较大区别，本次在香港投资，需要尽快熟悉并适应当地的商业文化环境和法律体系，这将给新设子公司设立与运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特此公告。

汉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9日